

2022年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单位概况

第二部分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一、2022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二、2022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三、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四、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省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单位概况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主要职责：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是河南省自然资源厅的直属公益性事业单位，成立于1980年，其主要职责和任务是：开展全省地下水资源等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与生态保护修复监测；参与全省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和相关标准编制工作；开展地质灾害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及生态修复等方面的技术支撑工作；开展资源环境承载力和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调查技术评价与综合研究工作。

第二部分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2022 年收入总计 3551.1 万元，支出总计 3551.1 万元，与 2021 年 4394.7 万元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843.6 万元，下降 19.2%。主要原因：2022 年无项目收入；支出减少 843.6 万元，下降 19.2%。主要原因：2022 年项目支出未纳入部门预算。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2022 年收入合计 355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005.4 万元；事业收入 150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35 万元，其他收入 5.7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2022 年支出合计 355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51.1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005.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 3356.1 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350.7 万元，下降 40.25%，主要原因：2022 年项目支出未纳入部门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与上年比无增减。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5.4 万元，占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5.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781.5 万元，占 88.84%；公用经费支出 223.9 万元，占 11.16%。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1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0.1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 6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无增减。

（二）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俭。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 2021 年比

无增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1年比无增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2022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部门所属单位不包括第五条）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河南省自然资源监测院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23.9万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207万元，资本性支出16.9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2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我单位2022年度预算中无重点项目，不涉及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离退休干部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6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